

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新政办〔2020〕7号

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发放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企业扶持 奖补资金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香山湖管理区，金兰山街道办，县财政局、工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广旅体局、人社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部署，切实减轻疫情对我县企业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，帮助企业共渡难关，实现稳定发展，我县于2月27日出台《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促进全县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》（新政〔2020〕4号），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农业、工业和旅游业等企业给予适当奖补。经征求各行业主管部门和乡镇（区、街道）意

见，综合考虑企业复工复产、2019年纳税、吸纳就业和受中美经贸摩擦影响等因素，经县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将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企业扶持奖补资金发放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金分配

(一) 农业企业

1. **奖补10万元。** 兴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。

2. **各奖补8万元。** 新县大地茶业有限公司、新县绿源茶叶精制厂、河南福华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、草木人生态茶业有限责任公司。

3. **各奖补6万元。** 新县陈店乡云山茶场有限公司、新县景弘国兰花卉有限公司、新县新美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、新县搜斛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、新县九久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、信阳江淮生态农业有限公司、新县茅屋冲家庭农场。

4. **各奖补4万元。** 新县世扬精品兰花观展园公司、绿达油茶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县一口鲜黄桃农业科技有限公司、信阳皇坡老茶业有限公司、新县锐民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县好吉丹生态农业有限公司、新县田竹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。

5. **各奖补3万元。** 新县尚达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集镇董店果园家庭农场、红檀冲生态茶叶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县业建茶叶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、西河农耕园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泗店村富艺商贸有限公司、世收林果茶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河南聚辉农业开发有限公司、新县正义种养殖家庭农场、茂丰源香菇种

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、众城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县郭家河刘家湾家庭农场、荫蓬山农民种养植专业合作社、新县鑫隆银杏叶购销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县大三茶产业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双河博艾种植加工农民合作社、新县泗店罗成寨种养植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县戴河种养植农民专业合作社。

6.各奖补2万元。珠宝山蔬菜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县百草羊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、连康山山茶家庭农场、新县秋之歌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、晨新园家庭农场、新县五谷丰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县传龙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县锋宇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县玉泉家庭农场、新县泗店乡蔬菜农民专业合作社。

(二) 工业企业

1. 奖补100万元。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（含：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、河南羚锐生物药业有限公司、新县宾馆有限责任公司、信阳羚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、河南绿达山茶油股份有限公司）。

2.各奖补35万元。河南毅辉智能制造有限公司（长园装备制造有限公司）、新县华隆茶业有限公司。

3.奖补28万元。新县德龙玩具有限公司。

4.奖补15万元。河南丰食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。

5.各奖补10万元。新县和鑫冶金耐火材料有限公司、春泉智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、河南宾利皮业有限公司、新县安太食品有限责任公司、河南新林茶业股份有限公司。

6. 奖补9万元。河南省松光民爆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新县公司

7. 各奖补8万元。信阳天利彩印包装有限公司、新县联兴高温节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、新县双新矿业有限公司、新县雄狮混凝土有限公司、新县富泰混凝土加工有限公司、新县东兴建材有限公司。

8. 各奖补6万元。新县福鑫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、新县沙窝兴安采石厂、新县九龙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、新县新超电子有限公司。

9. 各奖补4万元。新县冠通电子有限公司、河南港日电梯有限公司。

10. 各奖补3万元。信阳和帆拉链有限公司、信阳华容电子有限公司、河南海川药业有限公司、新县鑫隆粮食加工有限公司、新县福山源饮品有限公司。

11. 各奖补2万元。新县月华混凝土加工有限公司、河南新之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。

12. 各奖补1万元。新县武铁酒店采石厂有限公司、信阳大利皮具有限公司、新县宏利包装有限公司、新县康之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、河南同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河南骏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、新县绿野农特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。

(三) 服务业企业

1. 涉旅企业。大别山露营公园、鑫海湾国际酒店、大别山民宿学院各奖补20万元，奇龙岭景区、杨高山景区、七龙山江寨景

区、大别山板栗生态文化园各奖补10万元，河南同信医药有限公司奖补8万元，金兰山国家森林公园、天鹅湾国际酒店、木槿山岗民宿、香山湖水塘院子民宿、绿康源生态园、武占岭生态旅游度假区、叶林特色美食街、田铺大湾游客中心、北纬31度农特产品购物店、新县味农旅O2O体验馆各奖补5万元，新县瑞鑫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奖补2万元。

2.电商企业。河南山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、新县智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、新县北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各奖励2万元、补贴2万元，河南中科新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、河南豫南葛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信阳知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、新县国隆农特产品商贸有限公司各奖励1万元、补贴1万元，新县中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、新县寿颜坊牡丹制品有限责任公司、新县裕德农业农民专业合作社、新县麦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各奖励1万元。

3.快递物流企业。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河南省新县分公司、新县中通快递有限公司各奖励5万元，新县杭航货运服务有限公司奖励4万元，新县瑞巍申通物流有限公司奖励2万元，新县通运达物流有限公司、新县韵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、河南省顺丰速运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新县营业部、河南京邦达供应链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新县营业部、新县鑫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各奖励1万元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疫情期间奖补资金按照“谁办理、谁负责”原则，统一由县财政局负责筹措资金，尽快发放到有关企业。对弄虚作假、截留

、挪用、挤占资金等行为，按照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。奖补资金实施细则由县工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文广旅体局、人社局等行业主管部门负责解释。

2020年4月3日

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4月3日印发